

证券代码：002940

证券简称：昂利康

公告编号：2022-040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1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
2021 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 亿元
2021 年上市公司 (含 A、B 股) 审 计情况	客户家数	529 家
	审计收费总额	5.7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9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 亿元以上，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叶怀敏	2009 年	2007 年	2007 年	2018 年	五洲新春、九阳股份、昂利康的签署
签字注册会计师	叶怀敏	2009 年	2007 年	2007 年	2018 年	
	屠晗	2016 年 6 月	2012 年 7 月	2019 年 8 月	2019 年	昂利康

质量控制复核人	苏晓峰	2012年11月	2010年1月	2012年11月	2020年	兆驰股份、全志科技、章源钨业的签署和复核
---------	-----	----------	---------	----------	-------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年度	2021年（万元）	2022年（万元）	增减
收费金额	100	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能力、相关资质、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进行审查，认为：公司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度审计服务工作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诚信状况良好，在 2021 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遵循诚信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派驻了专业能力较强、职业操守良好的审计团队，较好地完成了公司的审计任务，出具的报告能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综上，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衔接的连续性，我们对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没有异议，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坚持认真、严谨的工作作风，遵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履行审计职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5、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人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浙江昂利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4 月 16 日